

租賃批准申請

住房選擇補助券計畫

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公共和印第安人住房辦公室

OMB 批准編號 2577-0169

有效期至2026/4/30

當參與者選擇一個單元時，該單元的業主填寫此表格，以向 PHA 提供有關該單元的資訊。此資訊用於確定該單元是否有資格獲得租賃援助。

1. 公共住房機構 (PHA) 名稱			2. 單元地址 (州、城市、街道地址、單位編號、郵遞區號)		
3. 申請的租賃開始日期	4. 臥室數量	5. 建成年份	6. 建議租金	7. 保證金金額	8. 單元可供檢查日期
9. 結構類型			10. 如果該單元有補貼，請注明補貼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單戶獨立住宅 (一戶家庭居住一棟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半獨立式住宅 (雙聯式住宅，一側與其他房屋相連) <input type="checkbox"/> 排屋/聯排別墅 (兩側與其他房屋相連) <input type="checkbox"/> 低層公寓樓 (4 層或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高層公寓樓 (5 層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預製住房 (移動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02 節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21(d)(3)(BMIR) 節 <input type="checkbox"/> 稅收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36 節 (投保或未投保) <input type="checkbox"/> 第 515 節農村發展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描述其他補貼，包括任何州或地方補貼) _____		

11. 公用事業和器具

業主應提供或支付下面用“O”表示的公用事業/器具的費用。租戶應提供或支付下面用“T”表示的公用事業/器具的費用。除非下文另有規定，業主應支付所有公用事業費用並提供冰箱和爐灶/微波爐。

項目	指明燃料類型	付款方
取暖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氣 <input type="checkbox"/> 筒裝液化瓦斯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 <input type="checkbox"/> 熱泵 <input type="checkbox"/> 燃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烹飪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氣 <input type="checkbox"/> 筒裝液化瓦斯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水暖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氣 <input type="checkbox"/> 筒裝液化瓦斯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 <input type="checkbox"/> 燃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他電器		
供水		
污水處理		
垃圾收集		
空調		
其他 (請指明)		
冰箱		提供方
爐灶/微波爐		

12. 業主證明

- a. 該計畫規定要求公共住房管理機構 (PHA) 證明向住房選擇補助券租戶收取的租金不高於其他無援助的類似單元的租金。擁有 4 個以上單元的項目的業主必須針對該物業建築內最近租賃的類似無援助單元填寫以下部分。

	地址和單元號碼	租賃日期	租金金額
1.			
2.			
3.			

- b. 業主（包括委託人或其他利益相關方）不是該家庭任何成員的父母、子女、祖父母、孫子女、姊妹或兄弟，除非 PHA 已確定（並已將此確定通知業主和該家庭），儘管存在這種關係，但批准該單元的租賃將為身患殘疾的家庭成員提供合理便利。

C. 請打鉤以下其中一項：

- 不適用含鉛油漆披露要求，因為該房產是在 197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建造的。
- 該單元、為該單元提供服務的公共區域以及與該單元或公共區域相關的外部塗漆表面經過聯邦認證計畫或聯邦認可的州認證計畫認證的含鉛油漆檢測員的檢測，確認無含鉛油漆。
- 附上一份已完成的聲明，其中包含有關單元、公共區域或外部塗漆表面中已知的含鉛油漆和/或含鉛油漆危害的披露資訊，包括業主已向家庭提供鉛危害資訊手冊的聲明。

13. PHA 沒有對家庭的行為或適合性進行甄別。此類甄別是業主的責任。

14. 業主的租約必須逐字逐句包含 HUD 租賃附錄的所有條款。

15. PHA 將安排對該單元進行檢查，如果單元未獲批准，將通知業主和家庭。

OMB 負擔聲明此資訊收集的公開報告負擔估計為 0.5 小時，包括用於查閱說明、搜尋現有資料來源、收集和維護所需資料以及完成資訊收集並審閱的時間。關於單元特點、業主姓名和租戶姓名的資訊收集是自願的。這些資訊集為 PHA 提供批准租賃所需的資訊。此資訊收集不提供保密保證。將有關此負擔估計或此資訊收集的任何其他方面的意見（包括減少此負擔的建議）發送至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公共和印第安人住房辦公室 (Office of Public and Indian Housing, US.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C 20410)。除非顯示有效的控制編號，否則 HUD 不得進行或發起資訊收集，個人也無需回應。

隱私權聲明：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HUD) 有權根據《聯邦法規彙編》第 24 編第 982.302 節收集本表中所需的資訊。該表為 PHA 提供批准租賃所需的資訊。在此表格上收集的個人身份資訊 (PII) 資料不會在記錄系統中儲存或檢索。

我/我們，以下簽字人，特此證明上述資訊真實、正確，願接受偽證處罰。警告：任何人故意提出虛假索賠或作出虛假陳述，將受到刑事和/或民事處罰，包括最高 5 年的監禁、罰款以及民事和行政處罰。（《美國法典》第 18 卷第 287、1001、1010、1012 節；《美國法典》第 31 卷第 3729、3802 節）。

工整填寫或鍵入業主/業主代表姓名		工整填寫或鍵入戶主姓名	
業主/業主代表簽名		戶主簽名	
營業地址		當前地址	
電話號碼	日期 (年/月/日)	電話號碼	日期 (年/月/日)